

试析曾国藩的人才观及其现实意义

文/贺桂欣 吕桂兰

曾国藩(1811-1872),字涤生,湖南湘乡人。是中国近代史上一个引人注目的人物,对曾国藩的评价,特别是政治上的评价,历来有褒有贬,有扬有抑。然而,无论人们对曾国藩的评判有多大分歧,在对其人才教育思想的认识上却往往能取得共识,认为这是他留给后人最珍贵的东西。他的亲信幕僚郭嵩焘在为他作的墓志铭中写了这样的赞誉词:“以美化教育人才为己任,而尤以知人名天下”。可见曾国藩的一生非常重视教育,尤其重视对人才的培养。他关于人才的教育思想对中国传统教育和文化产生了重要的影响。通过研究和探讨能使我们从中得到一些启示。

一、在人才选拔方面

曾国藩在人才选拔方面主张“德才兼备”、“不拘一格”和“广收人才”。他曾说:“司马温公曰:‘才德全尽,谓之圣人;才德兼亡,谓之愚人。德胜才,谓之君子;才胜德,谓之小人。’余谓德与才不可偏重”。最后一句就是他使用人才的标准,即德才兼备。同时,他还主张“不宜复以资地”限制人才,用人应不尼时俗,荐才应不拘于资格、出身和地域,要有唯才是举的选才精神。此外,他还主张通过各种渠道广收人才。在曾国藩的幕僚集团中有投书延聘而来者;有被人推荐而来者;有千里谒见欲效奔走者;有敢闯军门必欲入首门者;也有创建湘军之初便并出共事者等等。

当今社会,一支具有高素质高效益的团队,能否获得很好的发展前景和机遇,并不是因为一个人的能力有多高,而是在于他所在的团队能否发挥出集体的智慧,所以团队成员的道德素质是团队是否是一个卓越团队的决定因素,是该团队之所以称之为团队的先决条件,是团队发展的前提和保障。而专业素质,却是该团队是否在强烈的社会竞争机制之中能够得到更好发展的决定因素。团队的道德素质是团队存在的基石,团队成员的专业素质则是团队生存和发展的力量。所以曾国藩在人才选拔方面的主张今天依然有借鉴意义。

二、在人才培养方面

在人才培养方面,曾国藩主张“勤教”与“严绳”。曾国藩主张用人与育人并重,教与用交替进行,既用人又育人。“勤教”即如他所说:“人才以培养而出,器识以历练而成”。“满意之选不可得,故取其次,带徐徐教育可也”。“严绳”就是严格考察。其考察的内容十分广泛,涉及道德、品行、作风、能力等方面,对于合格者,尤其是优胜者,破格提拔;而对于不合格者,则坚决撤换。曾国藩的幕府,既是储才之所,更是教育人、培养人、考察人的学校。

在知识科技飞速发展的今天,只有使得团队成员的职业技能和业务水平切合时代的脉搏,才能使得团队获得发展。作为团队的建设者,就应该时刻注重对团队成员的职业技能进行操练,对业务水平进行培训。在培训和操练的过程中,团队成员如果能够把训练当成自己应该做的事情,并且十分乐意,变“被动”为“主动”,将会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曾国藩在练兵时所采用的策略和方法确实值得借鉴,如:将日常的训练写进规章制度中;“换位思考”的方式;严格考察以及奖优罚劣等。

“勤”字是曾国藩育人的指导思想,也是他充分地将传统的儒家伦理学说和对于人性的优弱点的认知相结合,所发挥的一个极致。一个人的习惯直接影响到一个人的命运。一个人要想获得成功,实现自我的价值,便应积极地去改正自身所固有的一些坏习惯。一个团队要想成功获得发展,团队的建设者也就理所当然要帮助团队成员改掉身上的坏习惯,促成一种好的习惯。曾国藩所倡导的“勤”字从本质上来讲,便是希望能够从一些小事上着手,养成一个有利于提高能力的习惯。

三、在人才任用方面

在人才任用方面,曾国藩主张“因其所长,各尽其才”及“量才录用”。他选才不求全责备,只要有一技之长,一节之用,不论地域、门第、冠戴、资历和年龄,来之即用,用则因量器使,务求人尽其才。他说:“衡人者但求一长可取,不可因为微瑕而弃有用之才。如果过于苛求,则庸人反得幸全”。因此,他根据个人之所长把幕僚分成七类,从事不同的工作。

在现实的工作中,对于团队的建设者来说,要想真正的使得自己的团队成为一个优秀具有高校的团队,便要着重于团队之中的中层建设,他们就像时一座桥梁,连接着团队的高层领导和普通成员。在选择中层管理者的时候,曾国藩人尽其材,才尽其用,量才录用,扬长避短的用人标准和策略并不是单纯的依靠心中的主观意识为指导的,而是通过不停的揣摩,从人性的优弱点上面得到的启示。正是在这一套用人如器的指导思想,使得曾国藩构建了他庞大的幕僚集团,成就了他的一番“事业”。

总之，曾国藩作为一个复杂而又值得研究的人物，他的思想中固然有许多封建保守、落后的成分，但同时也有许多值得肯定的思想成分。特别是其对于人才的选拔、培养、任用及其教育方法，至今仍有一定的启示和借鉴作用，值得我们进一步研究和探讨。

（作者单位：河北科技师范学院）

相关链接

进一步转变企业领导干部作风，尤须借用外力
文化孤岛与经济漏斗
经济对社会公德塑造
试析我国表见代理的立法完善
试析曾国藩的人才观及其现实意义

本网站为集团经济研究杂志社唯一网站，所刊登的集团经济研究各种新闻、信息和各种专题专栏资料，均为集团经济研究版权所有。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甲1号106室 邮编：100020 电话/传真：（010）65015547/ 65015546

制作单位：集团经济研究网络中心